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6月4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6月8日
- 3、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35号楼
-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宏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

的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11 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公告《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董事会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